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8年11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1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批准重组有关审计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本次交易专项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交易更新出具的标的公司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详情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审计报告等财务文件的更新情况，公司更新编制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详情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已于2018年10月31日公告。结合公司2018年1-9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标的公司经审核的2018年度盈利预测报告以及本次交易的实际进展情况，公司更新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说明》。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1日